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2-036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2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2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20,000,000元(折合8,265万美元,64,049万港元),向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资金用于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4.3%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合计36.8906%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股东徐俊雄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资金用于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4.3%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合计36.8906%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菲安妮战略合作进展情况暨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AU(T+D)延期交易等套期保值工具对存货中的足黄金产品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开仓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由公司总经理胡创宾先生负责实施,业务时间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之内执行。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三年,具体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额为准;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廖木枝先生或其指定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一切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自本次决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与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提请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一切事宜。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汕头市朗日首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2-04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2-037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2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2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方案》。

同意公司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AU(T+D)延期交易等套期保值工具对存货中的足黄金产品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开仓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2-038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2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2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方案》。

同意公司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AU(T+D)延期交易等套期保值工具对存货中的足黄金产品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开仓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2-039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菲安妮战略合作进展情况暨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2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2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20,000,000元(折合8,265万美元,64,049万港元),向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资金用于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4.3%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合计36.8906%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菲安妮战略合作进展情况暨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三年,具体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额为准;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廖木枝先生或其指定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一切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股东徐俊雄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相关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资金用于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4.3%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广东菲安妮皮具股份有限公司合计36.8906%的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菲安妮战略合作进展情况暨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22%的股权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3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2-04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2-035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2年12月16日以口头通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2年12月16日上午10时在广州市长沙北18号二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陈阳柱、何良军先生、独立董事谢颖先生因公出差不能参加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陈阳柱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的目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各通过积极探索互利共赢的合作方式,促进资源共享、加强优势集成与互补,提高公司收益,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2-036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价购买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http://www.cbeex.com.cn)的公开信息,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对其持有的内蒙古同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60%股权进行转让,挂牌价格为人民币3003.408万元,如挂牌期满,经竞买资格确认并交纳保证金后只征集到一家意向受让方,则采取竞价方式确定受让方。

2.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参与上述股权竞购的事项,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全权办理本次竞购股权的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

鉴于参与竞价购买股权的公告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2-036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价购买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http://www.cbeex.com.cn)的公开信息,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2年12月16日以口头通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2年12月16日上午10时在广州市长沙北18号二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陈阳柱、何良军先生、独立董事谢颖先生因公出差不能参加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陈阳柱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的目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各通过积极探索互利共赢的合作方式,促进资源共享、加强优势集成与互补,提高公司收益,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12-036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价购买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http://www.cbeex.com.cn)的公开信息,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已于2012年12月16日以口头通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2年12月16日上午10时在广州市长沙北18号二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陈阳柱、何良军先生、独立董事谢颖先生因公出差不能参加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陈阳柱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的目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各通过积极探索互利共赢的合作方式,促进资源共享、加强优势集成与互补,提高公司收益,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45 证券简称:潮宏基 公告编号:2012-036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菲安妮战略合作进展情况暨受让通利(亚太)有限公司和卓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2年12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2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潮宏基国际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